

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-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一、畢業資格條件如下：

畢業學分數	其他畢業條件		
最低畢業 總學分數	出國研修	英文能力	專業學程/專業競賽 擇一完成
128	學生需選擇「非華語授課」的國外學校留學或交換研修至少一學年，其出國研修期間所獲得之學分，回國需依相關規定辦理抵免，但因天災、事變、疫情或其他重大事故，致無法出國或必須提前返國者，前述留學、交換研修期間則另案處理。	1. 學生於畢業前至少需通過托福 TOEFL ITP 500 / iBT 61 或雅思 IELTS 5.5 或多益 TOEIC 600 (需出國累計滿一年才適用多益成績)。 2. 強烈建議學生畢業前修習一次「寰宇菁英英語」、「寰宇英檢」、「寰宇學術閱讀寫作」共十學分選修科目(成績無要求及格，但成績不及格則無學分)。超修學分者，不列入畢業學分。	1. 於在學期間至少取得 1 張本學程所規劃之任一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書。 2. 在學期間至少參加 1 次校內外比賽，並獲得以下成績：需通過初賽，若無初複賽之分，則需獲得名次或佳作等肯定，或經指導老師認定達專業競賽水準。

二、專業必修課程：

1. 本學程之專業必修課程以全英文授課為原則。
2. 欲申請本學程必修課程上修者，請依以下規定於指定時間內向學程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 - (1)申請日期：學校公布第一階段選課前七個工作天。
 - (2)學生需填寫上修申請單。經學程主任簽核後，僅表示有上修必修課之資格，不代表申請同學已選課完成。申請同學需於加退選期間依課程剩餘名額自行加選課程。
3. 通識課程需修滿 16 學分。關於通識課程，請務必選修全英語授課之課程。如先前已修習並通過相同課程，請勿重複選修。大一通識課程由學校統一安排，自大二起則改由學生自行選課。

三、選修課程相關規定：

1. 本學程之學生請至“學程專區”之“跨領域學分學程”(修習資格：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之學生)中，選擇特定“跨領域學分學程”的課程修習。
2. 強烈建議本學程本地學生修習下表課程以增進英語能力。
3. 「寰宇學術閱讀寫作」皆採能力分班，請依照學程辦公室所提供之分班資訊選課。

開課單位	開課時間	科目	學分數
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一年級上學期	寰宇菁英英語	4
	一年級下學期	寰宇學術閱讀寫作	4
	二年級上學期	寰宇英檢	2